

開放文學 – 神鬼仙俠 – 禪真後史  
第四十二回 卞心泉賂貴救親 羊大郎肆凶拒捕

詩曰： 匿瑕貪垢是良謀，俠氣雄圖惹禍尤。  
勇往直前無芥蒂，羊君應抱杞人憂。

話說羊雷因大尹把殺潘嶼一事班駁不信，一時怒氣填胸，厲聲道：「那賊子見小人盤詰，口雖答話，張目持刀，欲行砍下。若非小人用叉擗倒，潘嶼難免刀下亡身。自古說，亂臣賊子，人人得而誅之。我老羊是個鐵漢，路見不平，開除此賊，事跡真實，何用涉疑？」左手指著刀斧道：「這兇器可為死證！」

右手指著潘鹿道：「這凶徒堪作活證！小人今日首明，非圖脫罪，只因殺人於清遠山中，恐貽害近山百姓，老爺若欲歸罪小人，小人甘受，單便宜了惡黨凶徒，得以藉口，下次杰士誰敢仗義救人，自投羅網？」縣官大怒道：「白晝山徑殺人，關係非輕，我怎不要詳細審鞫？這殺才反大言抵觸，我偏不用死證、活證，只斷你殺人償命！」羊雷大笑道：「要殺便殺，吾何懼哉！可惜朝廷用了恁樣官吏，豈不激變了百姓？」縣官大惱，喝軍校將羊雷拖翻行杖。潘嶼忙叩頭道：「好漢因我殺人，乃是一團俠氣，為公非為私也，小人情願代責。」縣官不理，站出公案，喝叫：「將羊雷重打！」羊雷伸著兩腿，任他行杖。

打至四十竹片，方才住手。取出一面鐵葉重枷，將羊雷枷了，貼上封條，令牢子押入大獄中監禁。將潘嶼主、僕二人，發下招房拘鎖。

次日早堂，僉押已罷，獄內提出三人，帶領仵作人役，親自上馬往峽山來檢驗屍傷。潘鹿掘土取出潘嶼屍首，與縣官看了傷痕，著落地方辦棺收殮。縣官回衙，依然將三人監下。此時遍處傳說其事。

卻說回岐驛前有一富戶，姓卞號為心泉，與羊雷是姑表弟兄，聞這消息，帶些銀兩，忙入縣中探望。牢頭節級得了財物，放進獄中，與羊雷相見。羊雷備將前事說了。卞心泉歎道：「熱心常管是非多。當今之世，是那奸巧機變的人占了便宜，似賢弟耿直無私，捨己為人的，多招飛禍。今條不見天日之處，誰來救恁？」羊雷道：「天地間死生自有定數，何足介意。但可惜日前急忙裡差了念頭，不放潘嶼走脫，自行出首，同禁囚圍，這不是救人不徹之處？深可痛恨！」卞心泉又寬慰一番，相別出獄，逕入招房裡來，見了潘嶼，埋怨道：「我表弟羊雷為兄禁於大獄，坐視不救何也？」潘嶼道：「小可家門不幸，骨肉相戕，遭此大變，反累令親受無妄之禍，我豈不欲救取？」

節級哥幾遍價說合，有通關節的活路，早下獄掘，可以挽回。

奈舊歲將資本托與浙西店家收買貨物，目今出行，只帶的隨身盤纏，怎能勾救令親出獄？故此朝暮憂煎，覓死無路。」卞心泉道：「我有一計，可救舍親。但所費之物，兄肯紹否？」潘嶼道：「足下若能救出羊兄，一概費用，加倍奉還。如若虛言，天雷可擊！」卞心泉道：「既如此說時，我且去酌議停妥，然後奉聞。」潘嶼歡喜應諾。卞心泉離了招房回家，和渾家商議救羊雷門路。渾家道：「羊叔叔係是至親，理應救護。但人命重情，縣官作對，非大破錢財，不能分解。況羊叔叔家事涼薄，倘代他應去，銀兩決無下落，我與你著甚緊要？」卞心泉道：「羊家兄弟係嫡親瓜葛，暫時落難，我與你豈忍坐視？凡使費之物，不拘多寡，自有一囊主紹還，愁他作甚？所慮者，縣主惡厲，等閒問近傍他不得，因此與決不下。」渾家笑道：「銀子若有邊際，要覓門路，誠為易事。」

卞心泉道：「據我論之，錢財易處，門路難尋。」渾家道：「近山識獸，傍水知魚。我等生理人家，怎解公門徑路？我想，蒼頭卜誠的老婆舅妻小，是本縣門子，何不喚他來商議，必有分曉。」卞心泉省悟道：「是呀，是呀！」即喚卜誠去尋妻門子講話。傍晚，妻小方來，見了卞心泉，聲諾道：「員外呼喚，本該立時造府，因敝主宴客，耽擱了半日，萬罪，萬罪！」

卞心泉道：「你是個官身，進退由不的自己，怎講『得罪』二字？且請坐下蔬飯。」妻小謙虛不敢就坐，卞心泉一把捺定坐了。二人吃了數巡酒，妻小道：「員外見招，不知有何吩咐？」卞心泉道：「日前峽山殺人，被縣官監係獄中那一條漢子，你道是兀誰？」妻小道：「那漢子喚做羊雷，講是本山獵戶，委實生得雄偉，象個殺人不眨眼的凶徒，故敝主生疑，拘禁於獄。」卞心泉道：「這羊雷是我嫡親姑舅表弟，面雖醜惡，心實鯁直，專一抱不平，替人出首，惹下這場大禍。我意欲出力救他，奈無門路可入，故請兄來面議，若有可通之徑，我亦不吝錢財。」妻小道：「原來羊公是員外至親，天幸，天幸！稍若遲延，待這人去了，則羊君弄假成真，今生斷不能脫離大獄。」卞心泉道：「這是怎麼說？」

妻小道：「半月之前，敝主小奶奶的哥子來衙裡探望，就便講說分上，圖一個小富貴。小奶奶吩咐合衙人役，尋覓三五百兩的人情才妙。員外你看，這清遠縣窄小去處，怎有那大來頭關節？舅爺坐了十餘日，好生嗟歎。小奶奶心下不樂，終日與老爺作鬧，要發銀兩與他回去。你想，酸鬼的銀子，不是性命？怎肯囊裡取出來與人，單好生發別人的錢鈔，做那官路人情，乃讀書人本色。那晚敝主因人命重情，盤詰了幾句，誰料羊君是一鹵莽直漢，出言唐突，觸犯了敝主，受下一頓竹片，押禁牢中。敝主正入私衙，兀自怒氣未息，發話道：『這人命事，未否真實，欲待拘提潘嶼家看審問，係於隔縣事體，做甚冤家。明日差的當捕役，押解回三水縣去，任彼查鞫便了。次日，不知何人通甚言語，敝主變卦，說潘嶼家事巨富，暗令節級索彼白銀五百兩送與舅爺，登時釋放出獄。數日來不見動靜，我諒羊、潘二君禍事不遠。敝主變轉臉皮，提出獄來，重刑拷打，不怕你不屈陷成招，擬成大辟，申文轉詳上司已定，再無可生的機括。員外有心救援令親，作速整辦銀兩方好。」

卞心泉歡喜道：「這機會甚妙，但五百兩之數，覺乎太多。」妻小道：「羊君乃尊府至親，姐姐又蒙員外、媽媽抬舉，小子可有用力之處，無不盡情。員外一壁廂打點財物，明日候早堂事畢，小子自來相約，切莫遲誤。」卞心泉又勸了數杯，妻小相別去了。卞心泉乘夜秤兌銀兩，專候消息。次早，妻小溜入縣衙廂房內來。

此時天色尚未明亮，那舅子睡著，問是何人，妻小道：「小的門役，有事稟上舅爺。」那舅子笑道：「來的卻好，有甚事牀上來講。」妻小道走近牀前，那舅子問道：「你為甚事侵早至此？」妻小撒嬌撒癡的將前事說了，又道：「潘嶼、羊雷都是小人至親，遍處措置，只湊得三百兩銀子，內中說合者加二扣除。舅爺看小人薄面，莫嫌輕鮮，老爺處善言方便，饒放二人出獄，實感再生之德。」那舅子滿口應承：「只要現兌銀子，扣除之數任憑你罷！」妻小道逕進私衙，伏侍縣官出早堂事畢，慌奔往卞家來說：「我已將這事對舅爺說了，彼一口咬定，非五百金不可。小子又展轉哀求，彼即慨讓二百金，但。要現兌入手，方才行事。」卞心泉歡喜，隨即兌銀交與妻小。

妻小道：「員外不是恁般行事。這銀子畢竟要員外觀面交割，彼此放心，小子怎挑著干係的擔子。」卞心泉道：「老成持重之論也。」喚小廝背了銀匣，一同取路往縣前來。妻小借一間空房，接舅爺與卞心泉相見，將銀子秤估交割明白，兩下相別。午後，縣官取出三人重錄口詞，對潘嶼道：「我老爺聞知你的係舊家，何以遭此內變？今放汝回去，凡事將就些罷，不可復去興詞告理，妄費錢財。」潘嶼道：「謝老爺金言。」縣官指潘鹿道：「這奴才謀害家主，法應凌遲處死。然不知與那死者孰為首從，暫且監禁大獄，從容擬罪。」潘嶼道：「謝老爺天恩。」只見這羊雷圓睜兩眼，看著公座。縣官笑道：「是了。那晚我老爺屈責你幾下，今日上視，莫非懷恨乎？」羊雷道：「殺人償命，理之自然，責我幾下，何恨之有？」縣官大笑道：「汝面貌雖然醜惡，卻是一條鯁直肚腸。還有一件，若果係潘嶼、潘鹿謀害家主，汝仗義殺其一人，足稱俠氣；倘徇私妄殺無辜之人，你那死罪還脫不去哩！」羊雷道：「砍下頭顱，不過碗口大小一個疤痕，要殺便殺，何必老爺如此反覆勞神？」縣官冷笑道：「到底汝是一個剛直不撓的漢子，難得難得！」當下令潘嶼回籍，羊雷寧家，將潘鹿依然押入獄中。

二人出得縣門，卞心泉迎著，忻喜倍常，領二人到家下將養。潘嶼道：「小可於山中險受凶徒殺害，幸遇羊老丈仗義救助；今

繫圍圍之中，又感長者施仁解釋，銘刻於心，誓當報效。明府所費之物，返舍後隨即奉償。」卞心泉道：「且從容見擲，不必恁地荒促。」羊雷道：「據你們言語，大哥用甚銀兩麼？」卞心泉笑道：「所費不多，只去得白金三百兩，托婁門子轉送與大尹的舅子，才放的賢弟出來。」羊雷十分感激。潘嶼便欲動身，卞心泉留定過了一宿。

次日，羊雷謝別兄嫂，和潘嶼。取路回大羅山來。到了家下，留潘嶼坐於外廂，自進內室見了母親，細說前事。勞氏道：「十餘日兒不回家，教我想的好苦！謝得龍天護，賴哥子救你出獄，不然怎樣了結？」羊雷道：「萍水相逢，也是宿緣一會，兒便受些苦楚，中心無怨。今潘官人要回家去，兒慮他孤身無伴，山路難行，意欲護送至三水地界方回，娘不必懸念。」勞氏道：「這也是好事，一去就回，切莫耽阻。」羊雷整出酒飯吃罷，潘嶼謝了勞氏，二人離了大羅嶺，逕取東南山路而行。傍晚，借一村舍人家歇息。

次日，趕早趨路，行至西官鎮上，飯店中打中火。二人正待舉箸，背後一人將潘嶼劈領揪住，喊道：「強賊在此，眾人快來！」潘嶼回頭看時，認得這人，忙叫：「哥哥為何？」早被一伙青衣漢子攔住，取一條臂膊大小的繩子，夾脖子弔了。

原來那伙人是三水縣中積年緝捕公人，奉著縣主鈞帖，因潘嶼親伯潘有廉告稱：有本銀二千三百兩，托義男潘嶼、潘鹿隨姪潘嶼同往浙西，收買緞匹，不期獸姪輒起謀心，糾合大羅山強盜羊雷，於路殺死潘嶼，盡劫銀兩，反赴清遠縣出首，以圖漏網，乞本縣拘提眾惡親審，追贓正典。又慮緝捕公人不認的潘嶼，故喚長子潘廁同來擒捉，不期於飯店中相遇。當下潘廁見羊雷生得雄偉，與兄弟共桌吃飯，對緝捕說：「這人面貌醜惡，決是強賊羊雷，一並拿了送官。」眾公人喊一聲「是」，簇擁向前擒捉。羊雷手起一拳，打中潘廁額角，仰面便倒。眾緝捕一齊抽出暗器，攢攏亂打。羊雷側身閃過，拔起一支桌腳，橫拉將出來，就如猛虎一般，勢不可當。近身的皆被打倒，離遠的倒退出門外，喊叫地方救應。羊雷飛奔人去，又打倒數人。

比時欲待救了潘嶼同走，見鎮上四圍人集，只得單身退步。後面地方保正聞說是大盜，又見行兇拒捕，打傷了公人，聚集四十餘名士兵健漢，唵著哨子，執了槍棒，雲飛電掣地從後趕來。羊雷聽得喊聲漸近，四顧無處躲避，就於路旁板下一桿樹杖，反迎將轉來，接著眾人，大喊一聲，打將入去。

眾人齊舉槍棒劈面刺來。怎當的羊雷力大如山，挺著那連枝帶葉樹槓，刺地一掃，眾人連排兒跌倒。隨後又一伙人擁上，又被羊雷掠倒，其餘四散奔走。羊雷拽開腳走，逕往西北山徑中去了。地方保正見羊雷去遠，不敢追襲，攙扶打傷之人，回至西官鎮，與緝捕等共五十餘人監押潘嶼，同往三水縣來，見大尹細稟其事。大尹親驗眾人之傷，十分駭異，緝捕等與地方人役破顛折臂、損目傷臉、血肉淋漓者，共三十五人。大尹大惱，不由潘嶼分辯，拖翻打了四十竹片，發下獄中監候。

次日，拘喚潘嶼渾家並潘有廉父子四人、通族鄰里，細加審鞫。潘有廉道：「小人三子懦弱無能，只可坐食，故將二千餘兩血本，托與義男潘嶼、潘鹿，隨惡姪同至浙地收買緞匹，為餬口之計。不料潘嶼暗清遠縣大盜羊雷，殺死潘嶼，將資本盡行劫去，復設謀出首，幸清遠大爺參破，監候獄中。小的已經告明，蒙老爺差公人勾喚惡犯，為義男伸冤。誰想巨盜羊雷肆惡傷人，復行遁去，求爺台只將潘嶼嚴刑拷訊，自有羊雷下落。」大尹喚潘嶼審問，這潘嶼連聲叫屈。未審怎生分辯，再看下回分解。